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关于征集“十三五”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优先启动重点研发任务建议的通知

教技司〔2015〕43号

部属各高等学校：

按照《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（专项、基金等）管理改革的方案》（国发〔2014〕64号）的总体要求，科技部近日发布了《科技部关于开展“十三五”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优先启动重点研发任务建议征集工作的通知》（国科发资〔2015〕52号，科技部近日将在其网站发布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，将结合“十三五”科技创新规划战略研究，面向有关部门和地方征集“十三五”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优先启动的重点研发任务建议，并将对需求重大、共识度高、前期基础好的任务建议凝练成重点专项，在按程序统筹报批后纳入计划给予支持，在2016年优先启动实施。为更好引导高校面向国家重大需求开展科技创新工作，做好建议征集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请各高校认真学习领会国发64号文件精神，按照《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本次征集的8个重点方向内容，面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，进一步聚焦国家重大战略任务，组织力量，加强

校校、校所、校企间的强强联合和优势互补，深入研究和科学论证，提出重点研发任务建议。

2.在“凝练需求、聚焦重点”过程中，要充分利用现有工作基础，注重同前期科技项目和计划的延续性，有效衔接目前正在开展的高校科技“十三五”规划战略研究。所提任务建议需要针对不同研发任务特点，加强顶层设计，从基础研究、重大共性关键技术到应用示范的纵向研发链，以及横向协作的产业价值链进行全链条一体化设计，并具有成为重点专项的潜质。对于单项技术攻关或某一方面的具体建议，要及时加强同国内优势单位沟通，纳入相关渠道进行推荐。

3.所提任务建议应符合以下要求：一是边界清晰、5年内的任务目标具体明确；二是要遵循研发和创新的规律特点，清晰说明需要攻克的关键科技问题、商业模式创新、预期目标和成效，综合考虑可形成的产业、产品、服务及市场（应用）前景；三是要提出解决科技问题的组织方式、工作机制和保障措施，强化项目、人才、基地建设的统筹；四是要提出经费投入的考虑。

4.所提任务建议内容包括重要意义、研究基础、总体目标与重点任务、预期成果形式、组织保障五个部分，每项任务建议文字不超过5000字。

5.本次征集工作坚持有所为、有所不为，在精不在多，请各校根据相关要求，认真研究提出具有足够体量、相对成熟的高质量任务建议。并于3月13日前将任务建议的电子文稿和联

系人信息发送到我司计划处（涉密的任务建议以光盘报送），纸质版以公文形式报送（一式两份）。

下一步，我司在对高校任务建议进一步凝练基础上，形成重点研发任务推荐名单，进一步修改完善后，进行网上填报，按程序进行推荐。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大木仓胡同 37 号教育部科技司计划处（邮编：100816）

联系人：郝加全、何立芳

联系方式：66096298，jqhao@moe.edu.cn

特此通知。



抄送：有关国家实验室（筹）、“2011 协同创新中心”

附件 1.本次征集的重点方向

1. 支撑引领现代农业发展的重点研发任务，包括粮食丰产提质增效、农业面源污染防治、农田重金属污染修复，智能农机装备、畜禽养殖安全、食品加工贮运，海洋渔业，林业资源高效利用，以及宜居村镇等方面的基础前沿研究、重大共性关键技术（产品）开发及应用示范；

2. 支撑引领节能环保和新能源发展的重点研发任务，包括煤炭清洁高效燃烧、转化及排放控制，可再生能源与新能源、核能与核安全，以及智能电网等方面的基础前沿研究、重大共性关键技术（产品）开发及应用示范；

3. 支撑引领产业转型升级的重点研发任务，包括智能制造、重点基础材料和新材料、精密基础件和通用件、极端制造工艺、重大成套装备，大数据与云计算、宽带通信与物联网、网络信息安全、遥感与导航，以及科技服务业和文化科技创新等方面的基础前沿研究、重大共性关键技术（产品）开发及应用示范；

4. 支撑引领资源环境和生态保护的重点研发任务，包括水安全、土壤安全、生态修复、有毒有害化学品治理，深地、深水等油气和矿产资源勘探开发，废弃物资源化，海洋工程装备，以及重大自然灾害监测预警、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的基础前沿研究、重大共性关键技术（产品）开发及应用示范；

5. 支撑引领人口健康发展的重点研发任务，包括重大疾病防控、疫苗研制、药物早期研发、中医药现代化、生殖健康、体外诊断、生物医用材料、移动医疗，重大化工产品生物制造，以及食品安全等方面的基础前沿研究、重大共性关键技术（产品）开发及应用示范；

6. 支撑引领新型城镇化创新发展的重点研发任务，包括智慧城市、绿色建筑及其工业化，综合运输与智能交通、轨道交通，以及公共安全保障与应急救援等方面的基础前沿研究、重大共性关键技术（产品）开发及应用示范；

7. 面向国家战略需求的基础研究，包括纳米、干细胞、蛋白质、发育与生殖、量子调控和全球变化等方向的重大科学研究，能够充分发挥大科学装置优势的前沿研究，未来 10 年可能产生颠覆性技术的前瞻性科学研究，以及深空、深海、深地、深蓝等战略性科学研究等方面；

8. 重大国际科技合作，包括对于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具有重大关键作用、已纳入或应纳入双多边政府间合作协议的重大科技合作任务，共性关键技术转移国际合作任务，以及发起或参与国际重大科学工程等方面的合作任务。

附件 2.重点研发任务建议填报信息表

重点研发任务建议名称	
领域特征 (可多选)	☐信息与空间 ☐人口与健康（生物医药） ☐材料 ☐制造业 ☐能源 ☐资源环境 ☐海洋 ☐农业 ☐交通运输 ☐城镇化 ☐现代服务业 ☐公共安全 ☐其他_____

附件 3.重点研发任务建议文字材料格式

重点研发任务建议的名称

一、重要意义

组织开展该重点研发任务的重要意义，如符合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在推动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、解决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瓶颈问题等方面的重要意义。

二、研究基础

关于国内外发展现状与趋势，如与该项研发任务相关联的上下游产业链与产品、国际研究前沿、我国当前具备的研究基础、与国际的差距以及我国开展该项研发任务的优势、创新点及产业化前景。

三、总体目标与重点任务

关于总体目标与任务部署的考虑，如着重在基础前沿部署、重大共性关键技术开发部署、应用示范上开展部署，或者围绕任务目标开展全链条创新设计、一体化部署。对需要开展国际科技合作的任务作出专门说明。

四、预期成果形式

预期取得的知识产权、技术标准以及商业模式，重点要说明预期形成的产业、产品及其市场应用前景。

五、组织保障

预计所需资金的考虑，包括总量资金、中央和地方财政资金和其他渠道资金等。提出组织各方力量开展产学研联合攻关、以及跨部门、跨区域的政策与组织保障需求。

推荐高校：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